

黄许可决〔2025〕29号

济源市东部集中供水工程主管线
穿越沁河工程影响五龙口水文站
水文监测审批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济源水投蟒河口供水有限公司：

黄委于2025年1月2日受理你单位提出的济源市东部集中供水工程主管线穿越沁河工程影响五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的审批申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黄河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水文监测环境和设施保护办法》及有关规定，黄委水文局组织对济源市东部集中供水工程主管线穿越沁河工程影响五龙口水文站水文

监测分析评价报告进行了技术审查，形成了最终审查意见（见附件）。经研究，同意技术审查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第三十八条第一款、《水行政许可实施办法》第三十二条第一项，决定准予行政许可。

本许可决定书仅适用于济源市东部集中供水工程主管线穿越沁河工程影响五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审批许可。若工程的设计、施工方案等有较大变更，应按规定重新办理许可手续。

联系人：彭聪 0371-66021181

附件：济源市东部集中供水工程主管线穿越沁河工程影响五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分析评价报告审查意见

黄 委

2025年1月16日

附件

济源市东部集中供水工程主管线穿越沁河工程影响 五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分析评价报告审查意见

受黄委节保局委托，2025年1月3日，黄河水利委员会水文局在郑州组织召开了《济源市东部集中供水工程主管线穿越沁河工程影响五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分析评价报告》(以下简称《水文评价报告》)审查会。参加会议的有黄委节保局、政法局、防御局，黄委水文局和特邀专家，济源水投蟒河口供水有限公司，黄委河南水文水资源局等单位的专家和代表。审查组听取了《水文评价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认真讨论，形成审查意见如下：

一、五龙口水文站位于河南省济源市五龙口镇省庄村，设立于1951年8月，距沁河入黄口90公里，集水面积9245平方公里，是国家基本水文站，大河控制站。该站承担着向国家防总、黄河防总、黄河水利委员会、河南省防指等各级防汛指挥机构报送水情的任务，在黄河及沁河防洪、水资源管理与调度、生态文明建设中具有重要的地位和作用。

二、拟建济源市东部集中供水主管线穿越沁河工程位于五龙口水文站下游约3.2公里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文条例》《水文监测环境和设施保护办法》等有关法规的规定，开展建设工程影响水文站水文监测分析评价是必要的。

三、基本同意《水文评价报告》提出的分析评价结论。工程建设及运营对五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无影响。

四、在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中，若出现未预见因素对五龙口水文站水文监测产生的影响，建设及运营管理单位应采取相应补救措施，并承担相应费用。

五、工程建设和运营管理应接受黄河水文管理部门的监督管理。

抄送：水文局。

黄河水利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1月17日印发